



近期热门文章

- 云南民大：大学生社团开辟文化传承新路
- 河北非遗“缙丝”民间传承人：技艺传承令人堪忧
- 国际亚细亚民俗学会第15次学术会议通知(第一号)
- 【陶立璠】《论“梁祝”的起源与流变》序
- [户晓辉]《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能给中国带来什么新东西
- [高丙中]中国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文化革命的终结*
- 处处是田野
- 李松：“数字化文化典籍”是时代对国家文化建设的要求
- 龙仁青：途中遇到仓央嘉措
- 中国民协召开座谈会纪念“中国民间文学三套集成”启动30周年
- [陶立璠]“老兵新传”六十年
- 新疆出土3300年前裤子 由3块布料缝制(图)
- [杨利慧]《中国神话母题索引》导言
- 中国大运河成功列入世界遗产名录
- 人类历史上首次对农耕家园进行全面盘点和记录
- 【陶立璠】为一民先生喝彩
- [杨利慧]21世纪以来的中外神话学
- 《玛纳斯》演唱大师居素甫·玛玛依逝世
- [刘锡诚]20世纪的中国神话研究
- 藏羌碉楼，从川西北来到北京香山
- 大运河申遗成功背后那些事
- 丝绸之路成功申遗 系首例跨国合作成功申遗项目
- 【陶立璠】“留住记忆”的伟大工程
- [冯骥才]行动起来，盘点我们文明的家园——冯骥才在“中国传统村落立档调查启动仪式”上的讲话
- 《城镇村寨和民俗符号——羌文化走访笔记》

首页-民俗研究-日本保护文化财产60年经验：传统不宜乱改造

more...

日本保护文化财产60年经验：传统不宜乱改造

2010/7/17 12:35:26

转到腾讯微博

日本保护文化财产60年经验：传统不宜乱改造
星野紘

2010年05月13日08:13 来源：人民网-《人民日报》

目前，中国乡村许多珍贵的民间传统陆续经由乡镇政府、县政府、省政府到国家，履行非物质文化遗产目录的申请和审批工作。听说在这个过程中，一些传统往往被认为“过土”或者“不适合现代人的嗜好”而被人改造，比如苗族舞蹈化身为霹雳舞等等。对此，我深感忧虑。

我从1966年到2002年在日本文化厅和东京文化财研究所从事过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全国性考察和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目录（被称为“重要无形民俗文化财”以及“重要无形文化财”）的选拔工作。日本的非遗保护与选拔经验，或许能为中国正在面临的问题提供点参考。

日本从事文化财保护已经60年了，有人说，日本是一个特别现代的国家，但是文化传统传承也较好。日本为什么没有发生上述的那种破坏呢？我想，至少有两个原因。

第一，在日本，非遗保护非常重视原生态。日本1950年制定“文化财保护法”，继承了日本从明治时代以来一直存在着尊重文物原貌的传统。在日本，伤害文化财的行为会受到严厉的责难。比如最近一个“国宝”古墓的壁画长霉的情况被发现后，媒体就强烈斥责了其管理组织。那些在“重要文化财”（就是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建筑物上胡乱涂画的行为，也会遭到“不道德”的恶评。

日本的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目录选拔过程中，始终强调尊重原生态。日本的“重要无形民俗文化财”的选拔工作从1976年开始，到目前为止一共选择了266件。目录选拔的标准不在于项目的朴素或者华丽，而是考量该项目是否有古老的历史或者是否具有典型的民俗色彩来自学术界的评价。举例来说，德岛县的“阿波舞蹈”，富山县的“刮风盂兰盆节舞蹈”，冲绳县的“谈萨舞蹈”，北海道的民歌“江差追分”等在全日本是非常有名的华美的民间歌舞，受到了世界各地观光游客的热烈欢迎，但是这些项目没有一个列入“重要无形民俗文化财”。理由之一便是这些项目在最近的80年里对原生态进行了加工和美化。

第二，日本文化遗产目录项目的遴选，坚持依据多年积累的学术考察和研究成果，并且尊重各专业领域的专家意见，以此来保证选拔工作的透明度和公平性。众所周知，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概念包括广泛的领域、但是在日本，武术和烹调至今还没有列入国家级目录（“重要无形民俗文化财”）。据我所知，其原因是目前日本还没有成立有关武术和烹调的全国性“学会”，这种慎重的态度也表现日本政府对学术界评价的依赖和尊重。当然，我想日本将来也应该把武术和烹调等项目也列入国家级目录。

在日本，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目录的选拔过程非常严格。负责选拔工作的该领域专家要提前做好全国性的考察工作，搜集资料，制成候选目录并完成说明文字。在这个过程中，专家的独立调研和建议是选拔工作的唯一依据。

日本的这些经验，也许会对中国学者或相关从业人员有所启发。

（作者系东京文化财研究所名誉研究员）

【 关闭本页 】

民俗大家 more...

民间艺人 more...

友情链接

北京大道文化 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 中国藏族民俗网 中国民俗学网 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网 民间文化青年论坛 社会学人类学中国网 福客民俗网 民族网

关于我们 友情链接 意见建议 在线联系 加入收藏

主办：中央民族大学民俗文化研究中心 北京大道文化节目制作有限公司 国际亚细亚民俗学会中国分会
Copyright 2006 www.chinesefolklore.com All rights reserved. 中国民俗网 版权所有

京ICP备12040786-2号